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投资绿色环保产业基金，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3 亿元；拟由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山东晨鸣纸业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鸣销售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晨鸣财务公司，公司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4 亿元，晨鸣销售公司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1 亿元。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1 年 11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5 人，出席会议董事 15 人，会议以 1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绿色环保产业基金的议案》和《关于成立集团财务公司的议案》。

3、投资行为生效所必须的审批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绿色环保产业基金和成立集团财务公司事项的批准权限在本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成立财务公司尚需取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等部门批准。本项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绿色环保产业基金（暂定名称）

募集规模：10 亿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待定

企业类型：公司制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绿色环保产业，包括但不限于新能源、新材料、节能、

绿色地产、绿色金融、污染防治等盈利子行业。

2、公司名称：晨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暂定名称）

注册资本：5 亿元人民币（根据公司情况，可随时增资）

注册地址：待定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等业务。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投资绿色环保产业基金目前正处于筹划阶段，尚未签订对外投资合同；成立集团财务公司为本公司对外设立控股子公司，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